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500 吨 / 年 色 谱 级 甲 醇 项目	长 治 市 潞 城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山 西 金 鼎 潞 宝 能 源 化 工 有 限 公 司	上海电气集团国控环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内容：建设 500 吨 / 年 色 谱 级 甲 醇 装置，配套建设成品仓库。	一、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处置措施，施工期采取施工场地百分百围挡，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百冲洗，施工场地路面百分百硬化，拆迁工地百分百湿法作业，渣土车辆百分百密闭等“六个百分之百”环境规范管理要求。项目施工过程中应遵循上述要求，认真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 营运期甲醇装置区废气主要为脱轻塔、脱重塔塔顶废气及原料中间罐废气、产品中间罐废气、成

					品罐废气、成品灌装线废气，经过废气冷却器冷凝回收部分甲醇后，不凝气送往厂区现有挥发性有机物处理装置，在挥发性有机物处理装置中经冷凝、吸附后，由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上述经处理后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满足长治市环境保护局文件长环发〔2017〕10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的通知进行考核，要求≤ 80（mg/m³）排放限值要求。 项目建成运行后，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按照长治市生态环境局长环函〔2026〕32号文
--	--	--	--	--	--

					件出具的总量控制指标核定意见(挥发性有机物:0.013吨/年)要求,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合理分配,不断加大治理力度,确保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指标内。 二、认真落实废水治理措施。项目应加强施工期管理,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在施工场地内设置沉淀池,使建筑污水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建设。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 营运期超纯水站排水、脱盐站排水及循环水排污水、生活废水经收集后送潞宝园区废水处理中心处理后实现零排放;
--	--	--	--	--	---

					洗瓶废水水质较好直接回用于循环水系统补水，不外排。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产噪设备安装减振设施、合理布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在施工现场四周设置围挡、加强施工管理等措施,有效减轻影响。营运期选用低噪设备、设置基础减震、建筑物隔声等措施，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 四、严格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
--	--	--	--	--	--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超纯水站产生的废树脂由厂家回收处置；成品灌装线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外售；除杂器产生的废树脂、活性炭吸附器产生的废活性炭、分子筛吸附器产生的废分子筛、混床树脂吸附器产生的废树脂、吸附液过滤器产生的废滤芯、翻转过滤器产生的废固渣及废滤芯、微孔过滤器产生的废固渣及废滤芯等均在现有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执行危废收集、暂存和转运
--	--	--	--	--	--

						程序。 五、严格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需进行地下水的分区防控，对色谱级甲醇装置区及成品库进行重点防渗，对厂区道路等进行一般防渗，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并在运营期加强管理。
--	--	--	--	--	--	---